

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2 年 3 月 31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03 月 2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的财务资料已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6
2.5 信息披露方式	6
2.6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9
§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3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4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5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6
4.9 管理人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相关事项的说明	16
4.10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6
§ 5 托管人报告	16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6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6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7
§ 6 审计报告	17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7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7
§ 7 年度财务报表	19
7.1 资产负债表	19
7.2 利润表	20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1
7.4 报表附注	22

§ 8 投资组合报告	46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6
8.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47
8.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47
8.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益投资明细	47
8.5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55
8.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8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8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8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58
8.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58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8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9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9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9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59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9
§ 11 重大事件揭示	60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60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60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60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60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60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60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60
11.8 其他重大事件	62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3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63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4
§ 13 备查文件目录	64
13.1 备查文件目录	64
13.2 存放地点	64
13.3 查阅方式	64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宝海外中国混合
基金主代码	2410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 年 5 月 7 日
基金管理人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7,114,322.56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主要投资于海外上市的中国公司的股票，在全球资本市场分享中国经济增长，追求资本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p>本基金将结合宏观经济环境、政策形势、证券市场走势的综合分析，主动判断市场时机，进行积极的资产配置，合理确定基金在股票、债券等各类资产类别上的投资比例，以最大限度地降低投资组合的风险、提高收益。</p> <p>本基金各类资产配置的比例范围为：股票占基金资产总值的 60%–95%，债券和其他资产占基金资产总值的 5%–40%。</p> <p>本基金将采用基于基本面研究的成长导向的主动性管理策略。自下而上的选择个股，同时兼顾宏观经济和行业变化。</p>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海外内地股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主动投资的混合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周雷	李申
	联系电话	021-38505888	021-60637102
	电子邮箱	xxpl@fsfund.com	lishen.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5588、400-820-5050	021-60637111
传真		021-38505777	021-60635778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58 楼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58 楼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邮政编码		200120	100033

法定代表人	XIAOYI HELEN HUANG	田国立
-------	--------------------	-----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投资顾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英文	-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
	中文	-	纽约梅隆银行
注册地址		-	One Wall Street New York, NY10286
办公地址		-	One Wall Street New York, NY10286
邮政编码		-	NY10286

2.5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fs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和基金托管人办公场所。

2.6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东育路 588 号前滩中心 42 楼
注册登记机构	基金管理人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58 楼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1,713,596.67	39,952,648.72	-4,938,677.86
本期利润	-27,938,835.89	26,869,253.37	81,929,458.8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4282	0.2287	0.3414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20.85%	11.70%	21.44%
本期基金	-16.24%	12.64%	23.73%

份额净值增长率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5,731,460.86	5,009,234.41	-56,965,846.46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004	0.0991	-0.2867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7,180,861.57	102,729,910.67	358,373,408.8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702	2.032	1.804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70.20%	103.20%	80.40%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 净值相关数据计算中涉及天数的，包括所有交易日以及季末最后一自然日（如非交易日）。

4.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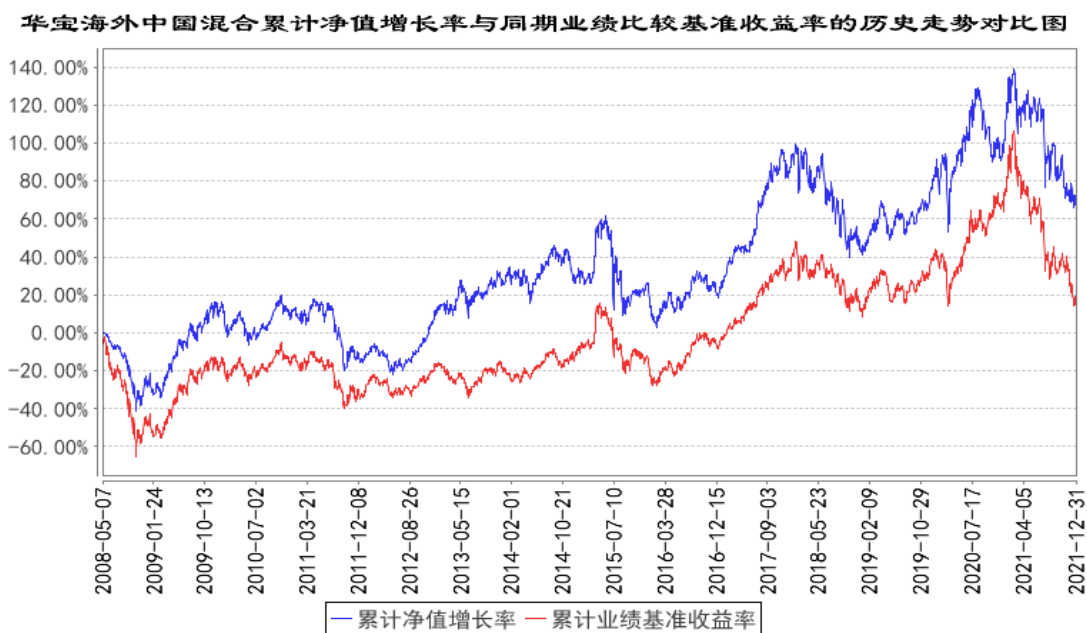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9.47%	1.52%	-9.75%	1.49%	0.28%	0.03%
过去六个月	-23.13%	1.96%	-29.64%	1.77%	6.51%	0.19%
过去一年	-16.24%	1.80%	-31.69%	1.68%	15.45%	0.12%

过去三年	16.74%	1.54%	5.66%	1.43%	11.08%	0.11%
过去五年	40.31%	1.49%	27.01%	1.31%	13.30%	0.1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0.20%	1.46%	19.00%	1.63%	51.20%	-0.17%

注：（1）基金业绩基准：中证海外内地股指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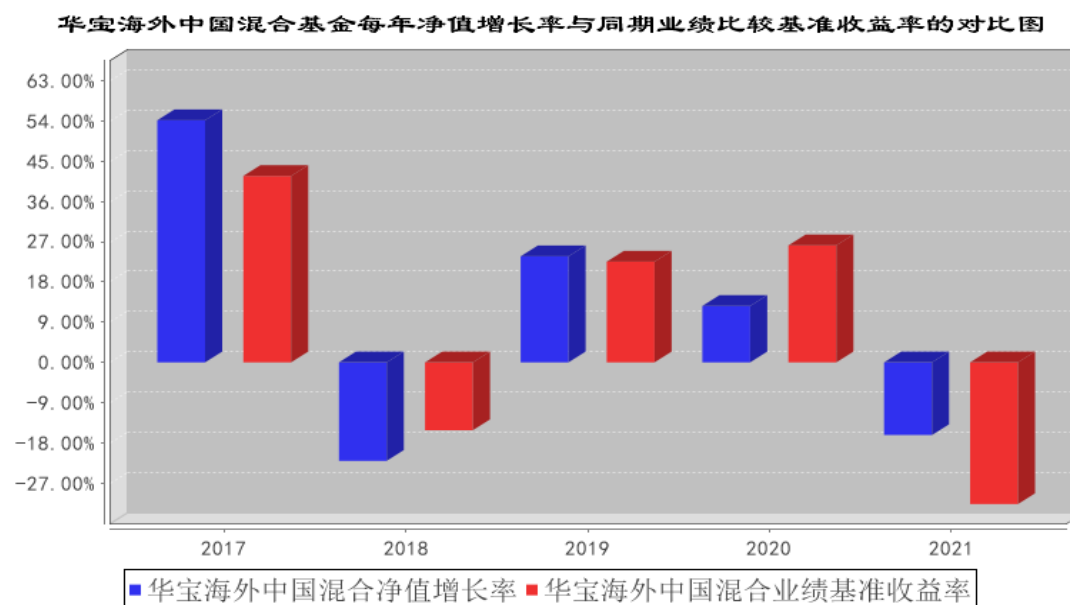
（2）净值以及比较基准相关数据计算中涉及天数的，包括所有交易日以及季末最后一自然日（如非交易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截至 2008 年 11 月 07 日，本基金已达到合同规定的资产配置比例。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过去三年未实施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原名“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2 月 12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2003 年 3 月 7 日在国家工商总局注册登记并正式开业，是国内首批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成立之初，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 亿元人民币，2007 年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5 亿元人民币。2017 年公司名称变更为“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目前公司股东为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与美国华平资产管理有限合伙（Warburg Pincus Asset Management, L.P.），持有股权占比分别为 51%和 49%。公司在北京、深圳等地设有分公司，在香港设有子公司——华宝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截至本报告期末（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正在管理运作的证券投资基金包括：华宝宝康债券投资基金、华宝宝康消费品证券投资基金、华宝宝康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华宝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华宝动力组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宝先进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宝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宝大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宝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宝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宝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宝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华宝资源优选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华宝现金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华宝创新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宝量化对冲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宝标普美国品质消费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华宝标普香港上市中国中小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华宝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宝标普中国 A 股红利机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宝绿色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宝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华宝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宝中证科技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宝 MSCI 中国 A 股国际通 ESG 通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华宝中证科技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华宝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华宝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华宝中证消费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等共 125 只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周欣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09-12-31	-	24 年	硕士。曾在德意志银行亚洲证券、法国巴黎银行亚洲证券、东方证券资产管理部从事证券研究投资工作。2009 年 11 月加入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海外投资管理部总经理、基金经理等职务。2009 年 12 月起任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6 月至 2021 年 9 月任华宝港股通香港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申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2020-09-11	-	年	硕士。曾在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股权事业部项目经理。2017 年 4 月加入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商务发展经理、高级商务发展经理、基金经理助理等职务。2020 年 9 月起任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宝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理助理。

注：1、任职日期以及离任日期均以基金公告为准。

2、证券从业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

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基金管理人从研究分析、授权、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的各个环节出发制定了公司内部的公平交易制度以确保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在各个环节得到公平的对待。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适用公司管理所有投资组合（包括公募基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对应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

研究分析方面，公司使用统一的投资研究管理系统，并规定所有与投资业务相关的研究报告和股票入库信息必须在该系统中发表和存档。同时，该系统对所有投资组合经理设置相同的使用权限。

授权和投资决策方面，投资组合经理在其权限范围内的投资决策保持独立，并对其投资决策的结果负责。通过各个系统的权限设置使投资组合经理仅能看到自己的组合情况。

交易执行方面，所有投资组合的投资指令必须通过交易系统分发和执行。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交易系统内置公平交易执行程序。公司内部制度规定此类交易指令需执行公平交易程序，由交易部负责人负责执行。针对其他不能通过系统执行公平交易程序且必须以公司名义统一进行交易的指令，公司内部制定相关制度流程以确保此类交易的公允分配。同时，公司根据法规要求在交易系统中设置一系列投资禁止与限制指标对公平交易的执行进行事前控制，主要包括限制公司旗下组合自身及组合间反向交易、对敲交易、银行间关联方交易等。

事后监督，公司的风险管理部作为独立第三方对所有投资行为进行事后监督，主要监督的事项包括以下内容。

1) 每季度和每年度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分析。

2) 每季度和每年度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所有交易所二级市场交易进行 1 日、3 日、5 日同向交易价差分析。

3) 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所有银行间债券买卖和回购交易进行分析。监督的内容包括以下几点，同一投资组合短期内对同一债券的反向交易，债券买卖到期收益率与中债登估价收益率之间的差异，回购利率与当日市场平均利率之间的差异。对上述监督内容存在异常的情况要求投资组合经理进行合理性解释。

4) 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债券一级市场申购的申购方案和分配过程的公

允性进行监督。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通过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股票库管理制度、中央交易室制度、防火墙机制、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每日交易日结报告、定期基金投资绩效评价等机制，确保所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同时，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内部制度要求，分析了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之间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以及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分析结果未发现异常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1 年港股市场在“教育双减”政策出台、互联网龙头公司反垄断、部分地产开发商信用违约事件持续发酵和美国修订《外国企业问责法》等多重负面因素冲击下大幅下挫。按照人民币计价，恒生指数下跌 16.8%，恒生国企指数大跌 25.7%，中证海外内地指数受互联网龙头走势拖累大跌 31.7%。港股市场上半年总体保持横盘震荡走势，由于 2020 年港股市场涨幅大幅落后于 A 股市场，一月初大陆南下资金通过港股通渠道大举流入港股市场，推动港股市场迅速抬升。二月下旬开始美国十年期国债收益率从 1.4% 迅速上升到 1.7%，对美股中的高估值成长股带来估值压缩的压力。受此影响，港股中的互联网、生物医药、新兴消费等高估值成长性行业也在估值压力下大幅回调。同时低估值周期股、价值股在盈利预期改善和资金轮动流入带动下上涨。5 月下旬中国政府采取调控措施，导致大宗商品价格有所回调，带动周期类个股下跌，市场对于通胀压力的担忧缓解，港股成长股触底反弹。

7 月中旬以后，由于刚刚在美国 IPO 的滴滴因为数据安全问题受到七部委联合调查、“教育双减”政策的推出导致中小学课外培训类公司股价大幅下挫、互联网龙头公司陆续受到反垄断调查、

中国政策文件中强调共同富裕政策目标引发投资者担忧，恒大地产信用违约事件引发有关房地产和金融系统性风险的担忧，港股市场经历了一波较为剧烈的调整，之前涨幅较高的中资科技互联网、生物医药、消费、物业管理、民办高教等行业下跌较多。部分外资投资者出于对中国行业监管政策风险的担忧而将资金调离港股市场，而部分侧重短线操作的南下大陆资金也选择暂时离场观望。12 月美国修订《外国企业问责法》，要求在美上市中概股提交审计底稿，不遵守的将在三年之内必须从美股退市，而中国监管机构出于数据安全国家安全原因不允许中概股企业向美方提供审计底稿。双方监管争议导致中概股下跌，带动恒生科技指数下跌。

年初考虑到港股中的成长股估值较高，且对于国内外利率走势比较敏感，而中国经济复苏走势确定，有望带动估值较低的顺周期股业绩改善，因此本基金在年初布局时注意行业均衡配置，配置了部分低估值顺周期行业比如中资银行、原材料、有色金属、能源行业，还有长期看好、按照 PEG 指标衡量吸引力较高的物业管理行业。下半年港股市场大跌之后我们认为投资者对行业监管风险的担忧明显过度。官方媒体发文澄清，互联网平台公司反垄断和中小学教育培训行业的整顿其目的是为了规范行业秩序，保护竞争，并非针对民营企业，中国政府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推动市场化改革的政策方向没有任何改变。虽然物业管理板块的半年报业绩普遍增长强劲，但是多家地产商信用违约事件拖累了板块表现。我们判断其下跌是由于市场情绪的非理性反应造成，今后可能随投资者风险偏好上升而反弹。因此下半年我们并未显著降低仓位，我们减持了部分缺乏正面催化剂的中资银行股，增持了受益于煤炭供应紧张和新能源建设政策的煤炭、电力、风电、光伏类股。按照人民币计价，MSCI 中国行业指数中 2021 年表现最好的是能源、公用事业、工业行业，分别上涨 23.4%、19.7%、6.5%；表现最弱的是可选消费、信息和医药卫生行业，分别下跌 37.5%、24.1%、21.8%。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6.24%，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31.6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22 年，港股有望在多重因素支撑下走出震荡上行走势。国内方面，中国宏观政策大概率将保持适度宽松，以支持经济复苏势头。2021 年底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定调明年将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和积极的财政政策，经济工作“稳”字当头，各地区各部门都要承担起稳定经济增长的责任。12 月人民银行宣布降低存款准备金率 0.5%，一年期 LPR 利率降低 5 个基点。我们认为明年上半年货币财政政策将偏于宽松，仍有降息降准空间，全年 GDP 增速将在 5-5.5% 之间，基建投资增速相比今年将有显著改善。自 11 月起，中国央行不断表态要求商业银行保证正常的居民按

揭贷款和开发商贷款发放，部分城市也放放松了对开发商的购房预付款账户资金的提取限制。2022 年初住建部发布住建部印发《关于规范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的意见》，部分城市降低首套住房首付比例。随着房地产调控纠偏政策逐步到位，且明年货币政策边际放松，房地产销售有望在明年二季度企稳回升，并带动固定资产投资和房地产产业链销售回暖。

美国由于通胀数据连续数月居高不下，美联储 2022 年货币政策转向紧缩，将于 3 月开始加息缩表进程，给美股市场不可避免带来一定扰动，不过，一方面美股目前已经反映了接近四次今年加息的预期，另一方面，美国明年在新冠疫情逐步消退的环境下预期经济仍将强劲复苏，美国 GDP 同比增速可能达到 4%，远高于往年平均 2% 的增速，因此美国上市公司盈利增速保持强劲，可以一定程度上对冲联储加息缩表带来的负面冲击。另外，美国基础利率抬升主要是通过提高无风险收益率进而压低股票的合理估值，因此主要会对估值相比盈利复合增速比较高的股票形成压力，港股市场去年已经由于中国互联网反垄断政策、“教育双减”政策、房地产开发商信用风险扩散、中国经济增长去年下半年下行压力增大等原因大幅下跌，估值不论横向比较还是历史比较都处于低位，因此估计美国加息只要不明显超过目前市场预期的次数，港股市场应该韧性比较强，所受负面影响比较小，且由于中国今年稳增长政策发力、房地产调控政策纠偏、互联网监管政策底出现等正面因素而推动上涨。

2022 年 2 月下旬发生的乌克兰地缘政治危机对国际资本市场带来不可避免的影响。从历史经验来看，这种事件对市场的影响一般都是脉冲式的、短暂的，在事件结束后市场会较快反弹。另外，只要美欧对俄罗斯的经济制裁不涉及其能源产品出口或者这方面制裁比较温和，这次地缘政策危机对国际能源市场和全球通胀水平的影响就会比较小。我们今年将重点挖掘受益于中国稳增长经济政策的煤炭、电力、基建、银行、物业管理等行业的投资机会，也会关注去年跌幅较大、目前估值趋于合理的互联网、生物医药、消费等行业的优质标的。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公司自 2003 年 3 月成立以来始终注重合规性和业务风险控制。加强对基金运作的内部操作风险控制、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始终是公司制定各项内部制度、流程的指导思想。公司监察稽核部门对公司遵守各项法规和管理制度及公司所管理的各基金履行合同义务的情况进行核查，发现问题及时提出改进建议并督促业务部门进行整改，同时定期向监管部门、公司管理层及上级公司出具相关报告。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内部监察稽核主要工作如下：

（一）规范员工行为操守，加强职业道德教育和风险教育。公司通过对新员工集中组织岗前

培训、签署《个人声明书》等形式，明确员工的行为准则，防范道德风险。并在具体工作中坚持加强法规培训，努力培养员工的风险意识、合法合规意识。

(二) 完善公司制度体系。公司一方面坚持制度的刚性，不轻易改变、简化已确立的流程。要求从一般员工、部门经理到业务总监，每个人都必须清楚自己的权力和职责，承担相应责任。另一方面，伴随市场变革和产品创新，公司的业务和管理方式也发生着变化。在长期的业务实践中，公司借鉴和吸收海外股东、国内同行经验，在符合公司基本制度的前提下，根据业务的发展不时调整。允许各级员工在职责范围内设计和调整自己的业务流程，涉及其它部门或领域的，由相应级别的负责人在符合公司已有制度的基础上协调和批准。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变化、监管要求和业务情况不断调整和细化市场、营运、投资研究各方面的分工和业务规则，并根据内部控制委员会和监察稽核部门提出的意见、建议调整或改善了前、中、后台的业务流程。

(三) 有重点地全面开展内部审计稽核工作。2021 年，合规审计部门按计划对公司营运、投资、市场部门进行了业务审计、依据各项监管规定对公司相关内部流程进行了评估、根据监管要求开展了涉及投研、运营、销售等方面的专项自查；并与相关部门进行沟通，形成后续跟踪和业务上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不断提高工作质量。

在今后的工作中，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坚持一贯的内部控制理念，完善内控制度，提高工作水平，努力防范和控制各种风险，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定期评价现行估值政策和程序，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后及时修订估值方法。基金在投资新品种时，由估值委员会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

(1) 日常估值流程

本基金的估值由基金会计负责，基金会计以本基金为会计核算主体，基金会计核算独立于公司会计核算，独立建账、独立核算。基金会计采用专用的财务核算软件系统进行基金核算及帐务处理；每日按时接收成交数据及权益数据，进行基金估值。基金会计核算采用基金管理人与托管银行双人同步独立核算、相互核对的方式进行；基金会计每日就基金的会计核算、基金估值等与托管银行进行核对，每日估值结果必须与托管行核对一致后才能对外公告。

(2) 特殊业务估值流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7]13 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

意见》、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及本公司的估值制度,对特殊品种或由于特殊原因导致投资品种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情况,量化投资部根据估值委员会确定的对停牌股票或异常交易股票估值调整的方法(比如: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并兼顾行业研究员基于上市公司估值模型计算结果所提出的估值建议或意见。必要时基金经理也会就估值模型及估值方法的确定提出建议和意见,但由估值委员会做最终决策。

上述参与估值流程的人员均具备估值业务所需的专业胜任能力,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亏损,未有应分未分的利润。

4.9 管理人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相关事项的说明

无

4.10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低于二百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发现个别监督指标不符合基金合同约定并及时通知了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在合理期限内进行了调整,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未造成损害。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2)第 22829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p>(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p> <p>我们审计了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p> <p>(二) 我们的意见</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基金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p>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p>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p>
强调事项	不适用
其他事项	不适用
其他信息	不适用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p>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p>

	<p>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p>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基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p> <p>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p>
<p>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p>	<p>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p> <p>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p> <p>(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p> <p>(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p> <p>(三) 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p> <p>(四) 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基金不能持续经营。</p> <p>(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p> <p>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p>
<p>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p>	<p>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p>
<p>注册会计师的姓名</p>	<p>陈熹 林佳璐</p>
<p>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p>	<p>中国上海市</p>
<p>审计报告日期</p>	<p>2022 年 3 月 25 日</p>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7.4.7.1	8,850,826.68	6,257,801.60
结算备付金		-	254,276.68
存出保证金		-	28,168.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90,988,053.68	97,031,100.09
其中：股票投资		90,988,053.68	97,031,100.09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2,832,677.12
应收利息	7.4.7.5	682.78	561.85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31,228.36	117,996.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99,970,791.50	106,522,583.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1,516,851.43	-
应付赎回款		918,263.48	3,224,266.30
应付管理人报酬		150,268.55	184,755.95
应付托管费		29,218.90	35,924.7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2,231.03	133,218.05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173,096.54	214,507.31
负债合计		2,789,929.93	3,792,672.38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57,114,322.56	50,566,207.53
未分配利润	7.4.7.10	40,066,539.01	52,163,703.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97,180,861.57	102,729,910.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9,970,791.50	106,522,583.05

注：报告截止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1.702 元，基金份额总额 57,114,322.56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24,246,300.41	33,269,909.56
1. 利息收入		26,384.98	127,020.6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26,384.98	127,020.69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092,401.09	46,489,737.15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1,050,365.61	40,505,031.46
基金投资收益	7.4.7.13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4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4.5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5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6	-	-
股利收益	7.4.7.17	3,142,766.70	5,984,705.69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26,225,239.22	-13,083,395.35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6,654.45	-512,897.83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9	136,807.19	249,444.90

填列)			
减：二、费用		3,692,535.48	6,400,656.19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2,425,062.30	4,179,945.71
2. 托管费	7.4.10.2.2	471,539.99	812,767.24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	-
4. 交易费用	7.4.7.20	631,198.81	1,218,649.40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税金及附加		205.30	-
7. 其他费用	7.4.7.21	164,529.08	189,293.8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938,835.89	26,869,253.37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938,835.89	26,869,253.37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0,566,207.53	52,163,703.14	102,729,910.6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27,938,835.89	-27,938,835.8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6,548,115.03	15,841,671.76	22,389,786.79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65,203,608.18	80,838,436.19	146,042,044.37
2. 基金赎回款	-58,655,493.15	-64,996,764.43	-123,652,257.5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	-	-	-

减少以“-”号填列)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7,114,322.56	40,066,539.01	97,180,861.57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98,677,641.53	159,695,767.31	358,373,408.8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26,869,253.37	26,869,253.3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48,111,434.00	-134,401,317.54	-282,512,751.54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9,637,498.81	27,809,330.54	57,446,829.35
2.基金赎回款	-177,748,932.81	-162,210,648.08	-339,959,580.8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0,566,207.53	52,163,703.14	102,729,910.67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黄小薏

向辉

张幸骏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名为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7]第 333 号《关于同意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

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7 年 10 月 17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462,646,980.69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08)第 052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08 年 5 月 7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462,709,489.02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62,508.33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外资产托管人为美国纽约梅隆银行有限公司(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

根据 2014 年中国证监会令第 104 号《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5 年 7 月 22 日公告后更名为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更名事宜的公告》，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7 年 12 月 30 日起更名为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股票、固定收益证券、银行存款、存托凭证和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投资工具，其中股票投资范围包括香港证交所上市的所有股票和在新加坡、美国上市的中国公司，中国公司指收入的 50%以上来源于中国大陆的公司；固定收益证券投资范围为具有标准普尔评级为“A”以上或同等评级的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认可的中国大陆以外市场(包括香港、新加坡、美国)发行的固定收益证券，在流动性充足的情况下，主要投资香港债券市场。本基金各类资产配置的比例范围是：股票占基金资产总值的 60%-95%，债券和其他资产占基金资产总值的 5%-40%。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原为 MSCI China Free 指数(以人民币计算)；自 2017 年 8 月 23 日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变更为中证海外内地股指数。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

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 包括银行存款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 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对于

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股票交易所在地适用的预缴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息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7.4.4.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汇兑损益科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7.4.4.13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本基金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本基金在编制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时已采用该准则，该准则的采用未对本基金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27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

《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境内外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差价收入，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股利收益，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对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由中国结算向 H 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H 股公司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

(4) 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买卖、继承、赠与联交所上市股票，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8,850,826.68	6,257,801.60
定期存款	-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
其他存款	-	-

合计	8,850,826.68	6,257,801.60
----	--------------	--------------

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活期存款包括人民币活期存款 6,260,438.08 元，港元活期存款 3,153,204.77 元（折合人民币 2,578,524.63 元）和美元活期存款 1,860.81 元（折合人民币 11,863.97 元）。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活期存款包括人民币活期存款 2,134,979.29 元，港元活期存款 4,885,304.16 元（折合人民币 4,111,063.33 元）和美元活期存款 1,802.17 元（折合人民币 11,758.98 元）。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96,425,121.63	90,988,053.68	-5,437,067.95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96,425,121.63	90,988,053.68	-5,437,067.95
项目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76,242,928.82	97,031,100.09	20,788,171.27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76,242,928.82	97,031,100.09	20,788,171.27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从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681.87	415.07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	146.78
应收债券利息	-	-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
应收申购款利息	0.91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
应收出借证券利息	-	-
其他	-	-
合计	682.78	561.85

7.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2,231.03	133,218.05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
合计	2,231.03	133,218.05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3,096.54	4,507.31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
预提费用	170,000.00	210,000.00
合计	173,096.54	214,507.31

7.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50,566,207.53	50,566,207.53
本期申购	65,203,608.18	65,203,608.18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58,655,493.15	-58,655,493.15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57,114,322.56	57,114,322.56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5,009,234.41	47,154,468.73	52,163,703.14
本期利润	-1,713,596.67	-26,225,239.22	-27,938,835.8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435,823.12	13,405,848.64	15,841,671.76
其中：基金申购款	14,718,316.89	66,120,119.30	80,838,436.19
基金赎回款	-12,282,493.77	-52,714,270.66	-64,996,764.43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5,731,460.86	34,335,078.15	40,066,539.01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9,936.13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983.77	9,053.22
其他	3,465.08	1,122.71
合计	26,384.98	127,020.69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

7.4.7.12.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	-1,050,365.61	40,505,031.46

股票差价收入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
合计	-1,050,365.61	40,505,031.46

7.4.7.12.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142,058,145.92	387,445,706.86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143,108,511.53	346,940,675.40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050,365.61	40,505,031.46

7.4.7.12.3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7.4.7.13 基金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基金投资收益。

7.4.7.14 债券投资收益

7.4.7.14.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7.4.7.14.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债券投资收益。

7.4.7.14.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7.4.7.14.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7.4.7.14.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5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5.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7.4.7.15.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5.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7.4.7.15.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7.4.7.16 衍生工具收益

7.4.7.16.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衍生工具收益。

7.4.7.16.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7.4.7.17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3,142,766.70	5,984,705.69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3,142,766.70	5,984,705.69

7.4.7.1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225,239.22	-13,083,395.35
股票投资	-26,225,239.22	-13,083,395.35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基金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 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 其他	-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
合计	-26,225,239.22	-13,083,395.35

7.4.7.19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

	31 日	12 月 31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136,431.44	249,444.90
其他	375.75	-
合计	136,807.19	249,444.90

注：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25% 归入基金资产。

7.4.7.20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631,198.81	1,218,649.40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
合计	631,198.81	1,218,649.40

7.4.7.21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费用	60,000.00	60,000.00
信息披露费	80,000.00	120,000.00
证券出借违约金	-	-
银行费用	3,265.13	1,112.04
其他	21,263.95	8,181.80
合计	164,529.08	189,293.84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宝基金”)	基金管理人, 注册登记机构, 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 基金销售机构
美国纽约梅隆银行有限公司(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	境外资产托管人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信托”)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华平资产管理有限合伙(Warburg Pincus Asset Management. L.P.)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宝武集团”)	华宝信托的最终控制人
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	受宝武集团控制的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华宝投资”)	受宝武集团控制的公司
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宝武财务”)	受宝武集团控制的公司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7.4.10.1.2 债券交易

7.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7.4.10.1.4 基金交易

7.4.10.1.5 权证交易

7.4.10.1.6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 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425,062.30	4,179,945.71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618,309.09	762,665.85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华宝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8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1.80% / 当年天数。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 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471,539.99	812,767.24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3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35% / 当年天数。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7.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7.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7.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8年5月7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0.00	-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2,594,043.39	2,594,043.39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0.00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0.00	-
减: 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2,594,043.39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0.00	2,594,043.39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5.13%

注: 基金管理人投资本基金适用的认(申)购/赎回费率按照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执行。

7.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 比例(%)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 比例(%)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12,536,147.09	21.95	-	-

7.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纽约梅隆银行	2,589,130.88	-	4,121,576.41	4.4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261,695.80	19,936.13	2,136,225.19	116,840.35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分别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境外资产托管人美国纽约梅隆银行有限公司 保管，按适用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7.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7.4.12 期末(2021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940HK	CHINA ANIMAL HEALTHCARE LTD	2015年03月30日	重大事项	0.01	-	-	518,000	2,894,367.80	4,235.93	-

注：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于2020年1月24日发布的《关于中国动物保健品有限公司取消上市地位》的通告，由2020年1月30日上午9时起，中国动物保健品有限公司的上市地位将根据除牌程序予以取消。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因此没有在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因此没有在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是一只混合型的证券投资基金，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股票和债券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公司内部监督和反馈系统包括内部控制委员会、督察长、合规审计部、风险管理部、各部门负责人和风险控制联络人、各业务岗位。内部控制委员会负责对公司在经营管理和基金运作中的风险进行评估并研究制订相应的控制制度。督察长向董事会负责，总管公司的内控事务并独立地就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履行检查、评价、报告和建议职能。风险管理部在督察长指导下对公司内部控制运行情况进行监控，主要针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总体构架和内部控制的目标进行评估并提出改进意见；合规审计部在督察长的领导下对各部门和岗位的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核查，同时对内控的失控点进行查漏并责令改正。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根据自身经营特点设立顺序递进、权责统一、严密有效的四层监控防线。第一层监控防线为一线岗位自控与互控；第二层防线为大业务板块内部各部门和部门之间的自控和互控；第三层监控防线为风险管理部和合规审计部对各岗位、各部门、各项业务全面实施的监督反馈；最后是以内部控制委员会为主体的第四层防线，实施对公司各类业务和风险的总体监督、控制，并对风险管理部和合规审计部的工作予以直接指导。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是通过结合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方法，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的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相应置信程度和风险损失的限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均存放于大型股份制商业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通过有资格的经纪商进行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在场外交易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投资(上年度末：同)。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7.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

7.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7.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7.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7.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本报告期末，除附注 7.4.12 中列示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将在一个月以内到期且计息(该

利息金额不重大)外, 本基金所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 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 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 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期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 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 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 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上述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 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 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7.4.12。此外, 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 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 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本报告期内, 基金管理人坚持组合管理、分散投资的基本原则,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与比例限制实施投资管理。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 不存在具有重大流动性风险的投资品种。

同时,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 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 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 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 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 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 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等。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8,850,826.68	-	-	-	8,850,826.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90,988,053.68	90,988,053.68
应收利息	-	-	-	682.78	682.78
应收申购款	2,380.60	-	-	128,847.76	131,228.36
资产总计	8,853,207.28	-	-	91,117,584.22	99,970,791.50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918,263.48	918,263.48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50,268.55	150,268.55
应付托管费	-	-	-	29,218.90	29,218.9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1,516,851.43	1,516,851.43
应付交易费用	-	-	-	2,231.03	2,231.03
其他负债	-	-	-	173,096.54	173,096.54
负债总计	-	-	-	2,789,929.93	2,789,929.93
利率敏感度缺口	8,853,207.28	-	-	88,327,654.29	97,180,861.57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6,257,801.60	-	-	-	6,257,801.60
结算备付金	254,276.68	-	-	-	254,276.68
存出保证金	28,168.80	-	-	-	28,168.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97,031,100.09	97,031,100.09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2,832,677.12	2,832,677.12
应收利息	-	-	-	561.85	561.85
应收申购款	461.77	-	-	117,535.14	117,996.91
资产总计	6,540,708.85	-	-	99,981,874.20	106,522,583.05
负债	-	-	-	-	-
应付赎回款	-	-	-	3,224,266.30	3,224,266.3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84,755.95	184,755.95
应付托管费	-	-	-	35,924.77	35,924.77
应付交易费用	-	-	-	133,218.05	133,218.05
其他负债	-	-	-	214,507.31	214,507.31
负债总计	-	-	-	3,792,672.38	3,792,672.38
利率敏感度缺口	6,540,708.85	-	-	96,189,201.82	102,729,910.67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上年度末：同)，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上年度末：同)。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不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因此存在相应的外汇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外汇头寸进行监控。

7.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12月31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元	港币 折合人民币元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元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 资产				
银行存款	11,863.97	2,578,524.63	-	2,590,388.60
交易性金融资 产	-	90,988,053.68	-	90,988,053.68
资产合计	11,863.97	93,566,578.31	-	93,578,442.28
以外币计价的				

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	1,516,851.22	-	1,516,851.22
负债合计	-	1,516,851.22	-	1,516,851.22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11,863.97	92,049,727.09	-	92,061,591.06
项目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折合人民币元	港币折合人民币元	其他币种折合人民币元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银行存款	11,758.98	4,111,063.33	-	4,122,822.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28,638.30	94,002,461.79	-	97,031,100.09
应收证券清算款	-	2,381,578.56	-	2,381,578.56
资产合计	3,040,397.28	100,495,103.68	-	103,535,500.96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3,040,397.28	100,495,103.68	-	103,535,500.96

7.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汇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所有外币相对人民币升值 5%	4,603,079.55	5,176,775.05	
2. 所有外币相对人民币贬值 5%	-4,603,079.55	-5,176,775.05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占基金资产总值的 60%-95%，债券和其他资产占基金资产总值的 5%-40%。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 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90,988,053.68	93.63	97,031,100.09	94.45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90,988,053.68	93.63	97,031,100.09	94.45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附注 7.4.1)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动	本期末（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2020 年 12 月 31 日）
分析	1. 业绩比较基准 (附注 7.4.1) 上升 5%	3,639,538.95	4,459,491.04
	2. 业绩比较基准 (附注 7.4.1) 下降 5%	-3,639,538.95	-4,459,491.04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90,983,817.75 元，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为 4,235.93 元，无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上年度末：第一层次 97,026,741.04 元，第三层次 4,359.05 元，无第二层次）。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将相关股票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公允价值归属于第三层次的金融工具的金额为 4,235.93 元，本期计入损益的利得为-123.12 元，计入损益的利得计入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等项目。使用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采用市场法及相关估值技术确定(于上年度末,归属于第三层次的金融工具的金额为 4,359.05 元,本期计入损益的利得为-279.10 元,计入损益的利得计入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等项目。使用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采用市场法及相关估值技术确定)。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上年度末:同)。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相关衔接规定,以及财政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通知》,公募证券投资基金应当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已完成了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财务报表潜在影响的评估。鉴于本基金业务的性质,新金融工具准则预期不会对本基金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本基金将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追溯执行相关新规定,并采用准则允许的实务简便方法,调整期初所有者权益,2021 年的比较数据将不作重述。

(3)除公允价值和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90,988,053.68	91.01
	其中:普通股	90,988,053.68	91.01
	存托凭证	-	-
	优先股	-	-
	房地产信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850,826.68	8.85
8	其他各项资产	131,911.14	0.13
9	合计	99,970,791.50	100.00

注：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1,021,713.90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1.05%。

8.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中国香港	90,988,053.68	93.63
合计	90,988,053.68	93.63

8.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能源	10,391,605.35	10.69
原材料	9,333,366.77	9.60
工业	7,549,557.39	7.77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15,695,824.95	16.15
日常消费品	487,581.82	0.50
医疗保健	2,413,114.99	2.48
金融	12,159,803.95	12.51
信息技术	100,828.24	0.10
通信服务	1,568,897.22	1.61
公用事业	16,907,006.81	17.40
房地产	14,380,466.19	14.80
合计	90,988,053.68	93.63

8.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公司名称（	证券代码	所在证券市场	所属国家（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	-------	------	-----------

		中 文)		场 地 区)			(%)	
1	CHINA RESOURCES POWER HOLDINGS LTD	华润电力	836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402,000	8,579,968.02	8.83
2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H	邮储银行	1658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1,684,000	7,532,662.73	7.75
3	CHINA POWER INTERNATIONAL	中国电力	2380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1,586,000	6,808,972.74	7.01
4	COUNTRY GARDEN SERVICES HOLD	碧桂园服务	6098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156,000	5,957,452.49	6.13
5	ZIJIN MINING GROUP CO LTD-H	紫金矿业	2899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624,000	4,735,345.54	4.87
6	IND & COMM BK OF CHINA-H	工商银	1398 HK	香港联	中国香	1,286,000	4,627,141.22	4.76

		行		合	港			
				交				
				易				
				所				
7	CHINA SHENHUA ENERGY CO -H	中国 神华	1088 HK	香 港 联 合 交 易 所	中 国 香 港	270,000	4,036,073. 48	4.15
8	CIFI EVER SUNSHINE SERV ICES	旭 辉 永 升 服 务	1995 HK	香 港 联 合 交 易 所	中 国 香 港	400,000	3,951,354. 86	4.07
9	YANKUANG ENERGY GROUP C O-H	充 矿 能 源	1171 HK	香 港 联 合 交 易 所	中 国 香 港	286,000	3,625,073. 70	3.73
1 0	HOPE EDUCATION GROUP CO LTD	希 望 教 育	1765 HK	香 港 联 合 交 易 所	中 国 香 港	2,712,0 00	3,326,595. 94	3.42
1 1	ZHONGSHENG GROUP HOLDING S	中 升 控 股	881 H K	香 港 联 合 交 易 所	中 国 香 港	62,000	3,082,580. 15	3.17

1 2	XINYI D	GLASS HOLDINGS LT	信 义 玻 璃	868 H K	香 港 联 合 交 易 所	中 国 香 港	193,000	3,077,591. 89	3.17
1 3	CHINA D	HONGQIAO GROUP LT	中 国 宏 桥	1378 HK	香 港 联 合 交 易 所	中 国 香 港	442,000	2,974,686. 57	3.06
1 4	CHINA	COAL ENERGY CO-H	中 煤 能 源	1898 HK	香 港 联 合 交 易 所	中 国 香 港	742,000	2,730,458. 17	2.81
1 5	CHINA ION G	NEW HIGHER EDUCAT	新 高 教 集 团	2001 HK	香 港 联 合 交 易 所	中 国 香 港	1,011,0 00	2,728,250. 25	2.81
1 6	JINKE OUP-H	SMART SERVICES GR	金 科 服 务	9666 HK	香 港 联 合 交 易 所	中 国 香 港	97,100	2,695,740. 71	2.77
1 7	MEITUAN-CLASS	B	美 团 一 W	3690 HK	香 港 联 合 交 易 所	中 国 香 港	13,300	2,451,459. 15	2.52

				易所				
18	XINJIANG GOLDWIND SCI&TE C-H	金风科技	2208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184,000	2,290,084.91	2.36
19	XINTE ENERGY CO LTD-H	新特能源	1799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184,000	2,172,721.82	2.24
20	CHINA KEPEI EDUCATION GROUP	中国科培	1890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700,000	1,837,478.14	1.89
21	CHINA EDUCATION GROUP HOLDING	中教控股	839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165,000	1,708,192.30	1.76
22	CHINA MOLYBDENUM CO LTD-H	洛阳钼业	3993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483,000	1,623,334.66	1.67
23	TENCENT HOLDINGS LTD	腾讯	700 HK	香港	中国	4,200	1,568,897.22	1.61

			控 股		联 合 交 易 所	香 港			
2 4	CHINA OUP-H	LONGYUAN POWER GR	龙 源 电 力	916 H K	香 港 联 合 交 易 所	中 国 香 港	102,000	1,518,066. 05	1.56
2 5	WUXI NC	BIOLOGICS CAYMAN I	药 明 生 物	2269 HK	深 港 通 联 合 市 场	中 国 香 港	13,500	1,021,713. 90	1.05
2 6	HANGZHOU TI-H	TIGERMED CONSUL	泰 格 医 药	3347 HK	香 港 联 合 交 易 所	中 国 香 港	9,600	777,187.02	0.8
2 7	CHINA HOLD	OVERSEAS PROPERTY	中 海 物 业	2669 HK	香 港 联 合 交 易 所	中 国 香 港	100,000	676,277.00	0.7
2 8	POLY CO-H	PROPERTY SERVICES	保 利 物 业 服 务 股	6049 HK	香 港 联 合 交 易 所	中 国 香 港	13,000	651,662.81	0.67

		份有限公司						
29	PHARMARON BEIJING CO LTD-H	康龙化成	3759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6,000	590,249.99	0.61
30	SMOORE INTERNATIONAL HOLDING	思摩尔国际	6969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15,000	487,581.82	0.5
31	S-ENJOY SERVICE GROUP CO LTD	新城悦服务	1755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49,000	447,978.32	0.46
32	HELENS INTERNATIONAL HOLDING	海伦司	9869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20,000	308,781.37	0.32
33	SHENZHOU INTERNATIONAL GROUP	申洲国际	2313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1,000	122,580.32	0.13

3 4	SUNNY OPTICAL TECH	舜宇光学科技	2382 HK	香港 联合 交易所	中国 香港	500	100,828.24	0.1
3 5	MINTH GROUP LTD	敏实集团	425 H K	香港 联合 交易所	中国 香港	2,000	56,179.24	0.06
3 6	ALIBABA GROUP HOLDING LTD	阿里巴巴	9988 HK	香港 联合 交易所	中国 香港	400	38,892.06	0.04
3 7	GEELY AUTOMOBILE HOLDING S LT	吉利汽车	175 H K	香港 联合 交易所	中国 香港	2,000	34,836.03	0.04
3 8	INNOVENT BIOLOGICS INC	信达生物	1801 HK	香港 联合 交易所	中国 香港	500	19,728.15	0.02
3 9	CHINA LESSO GROUP HOLDINGS L	中国联塑	2128 HK	香港 联合 交	中国 香港	1,000	9,158.77	0.01

				易所				
40	CHINA ANIMAL HEALTHCARE LTD	中国动物保健品	940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518,000	4,235.93	0

8.5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5.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XINTE ENERGY CO LTD-H	1799 HK	14,250,063.65	13.87
2	JINKE SMART SERVICES GROUP-H	9666 HK	10,667,740.25	10.38
3	YANKUANG ENERGY GROUP CO-H	1171 HK	9,303,460.92	9.06
4	CHINA LONGYUAN POWER GROUP-H	916 HK	9,233,528.32	8.99
5	ALIBABA GROUP HOLDING LTD	9988 HK	6,834,227.94	6.65
6	CNOOC LTD	883 HK	6,679,724.67	6.5
7	Q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1478 HK	6,619,072.73	6.44
8	IND & COMM BK OF CHINA-H	1398 HK	6,447,595.55	6.28
9	CHINA RESOURCES POWER HOLDIN	836 HK	6,429,059.42	6.26
10	KE HOLDINGS INC	BEKE US	6,076,066.01	5.91
11	CHINA MOBILE LTD	941 HK	5,594,474.09	5.45
12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H	1658 HK	5,459,906.09	5.31
13	XINYI GLASS HOLDINGS LTD	868 HK	4,837,116.25	4.71
14	CHINA COAL ENERGY CO-H	1898 HK	4,307,695.24	4.19

15	CHINA POWER INTERNATIONAL	2380 HK	4,255,011.80	4.14
16	CHINA SHENHUA ENERGY CO-H	1088 HK	3,976,377.80	3.87
17	CHINA HONGQIAO GROUP LTD	1378 HK	3,939,153.82	3.83
18	ZHONGSHENG GROUP HOLDINGS	881 HK	3,617,843.06	3.52
19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H	1288 HK	3,536,280.89	3.44
20	DAQO NEW ENERGY CORP	DQ US	3,274,814.02	3.19
21	SHIMAO SERVICES HOLDINGS LTD	873 HK	2,944,257.72	2.87
22	CIFI EVER SUNSHINE SERVICES	1995 HK	2,889,823.76	2.81
23	CHINA MOLYBDENUM CO LTD-H	3993 HK	2,713,604.12	2.64
24	CHINA NATIONAL BUILDING MA-H	3323 HK	2,622,955.16	2.55
25	XINJIANG GOLDWIND SCI&TEC-H	2208 HK	2,587,151.10	2.52
26	SMOORE INTERNATIONAL HOLDING	6969 HK	2,518,107.25	2.45
27	SIT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1308 HK	2,233,848.14	2.17
28	MEITUAN-CLASS B	3690 HK	2,138,863.36	2.08
29	ZIJIN MINING GROUP CO LTD-H	2899 HK	2,105,682.14	2.05

注：买入金额不包括相关交易费用。

8.5.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CHINA LONGYUAN POWER GROUP-H	916 HK	9,884,357.28	9.62
2	JINKE SMART SERVICES GROUP-H	9666 HK	8,160,309.97	7.94
3	Xinte Energy Co Ltd	1799 HK	7,644,648.73	7.44
4	CNOOC LTD	883 HK	7,134,409.03	6.94
5	AGRICULTURAL BANK OF	1288 HK	6,678,239.42	6.50
6	EVER SUNSHINE	1995 HK	6,173,648.04	6.01

	LIFESTYLE SERV			
7	IND & COMM BK OF CHI	1398 HK	5,594,476.36	5.45
8	CHINA MOBILE LTD	941 HK	5,557,146.81	5.41
9	China Yuhua Education Corp Ltd	6169 HK	5,432,719.30	5.29
10	Q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1478 HK	5,412,916.57	5.27
11	YANZHOU COAL MIN CO	1171 HK	5,401,009.79	5.26
12	KE Holdings Inc	BEKE US	5,213,455.67	5.07
13	Alibaba Group Holding Ltd	9988 HK	4,159,683.89	4.05
13	ALIBABA GROUP HOLDING-SP-ADR	BABA US	57,536.65	0.06
14	ZHONGSHENG GROUP HOLDINGS	881 HK	4,126,037.78	4.02
15	XINYI GLASS HOLDINGS	868 HK	3,990,683.22	3.88
16	Country Garden Services Holdin	6098 HK	3,830,445.92	3.73
17	Beijing Enterprises Urban Reso	3718 HK	3,632,262.26	3.54
18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Corporation Limited	1658 HK	3,419,118.56	3.33
19	CHINA NATIONAL BM-H	3323 HK	3,281,085.73	3.19
20	SMOORE INTERNATIONAL	6969 HK	3,195,837.64	3.11
21	Daqo New Energy Corp	DQ US	3,050,035.88	2.97
22	MEITUAN DIANPING-CLASS B	3690 HK	3,038,487.88	2.96
23	WEICHAI POWER CO LTD	2338 HK	2,455,366.84	2.39
24	SHIMAO SERVICES HOLDINGS LTD	873 HK	2,329,854.62	2.27
25	LOGAN PROPERTY HOLDINGS CO	3380 HK	2,309,456.50	2.25
26	ZOOMLION HEAVY INDUS	1157 HK	2,301,831.57	2.24
27	SIT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1308 HK	2,198,976.50	2.14

28	CHINA RESOURCE POWER	836 HK	2,060,646.75	2.01
----	-------------------------	--------	--------------	------

注：卖出金额不包括相关交易费用。

8.5.3 权益投资的买入成本总额及卖出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成本（成交）总额	163,290,704.34
卖出收入（成交）总额	142,058,145.92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不包括相关交易费用。

8.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投资。

8.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投资。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1.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基金管理人没有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报告期内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无证券投资决策程序需特别说明。

8.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82.78
5	应收申购款	131,228.3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31,911.14

8.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合计数可能不等于分项之和。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30,569	1,868.37	12,648,991.84	22.15	44,465,330.72	77.85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1,477,741.32	2.5873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0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 年 5 月 7 日) 基金份额总额	462,709,489.02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0,566,207.53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65,203,608.18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58,655,493.15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7,114,322.56
-------------	---------------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2021 年 8 月 25 日，基金管理人发布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李慧勇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2、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和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未发生变更。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基金管理人为本基金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审计报酬为 60,000.00 元人民币。基金管理人为本基金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向本基金提供的审计服务持续期限为：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报告期末。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	----	------	-----------	----

	单 元 数 量	成交金额	占当 期股 票成 交总 额的 比例	佣金	占当 期佣 金 总 量 的 比 例	
中信证券		20,357,7 20.28	6.67 %	16,286 .12	5.46 %	-
兴业证券		21,032,6 89.19	6.89 %	16,825 .94	5.64 %	-
申万宏源		20,212,0 65.32	6.62 %	40,424 .14	13.5 6%	-
华创证券		4,581,82 0.84	1.50 %	3,665. 39	1.23 %	-
海通证券						-
光大证券		29,538,8 80.35	9.67 %	44,308 .35	14.8 6%	-
INSINET PACIFIC LIMITED		146,413, 414.68	47.9 5%	42,027 .57	14.1 0%	-
Goldman Sachs Asia LLC		10,047,0 60.01	3.29 %	15,070 .60	5.05 %	-
Essence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HK) Limited		1,440,34 7.10	0.47 %	16,563 .99	5.56 %	-
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HONG KONG SECURITIES LIMITED		50,312,9 28.33	16.4 8%	100,86 9.92	33.8 3%	-
BO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1,413,63 4.99	0.46 %	2,120. 45	0.71 %	-
中金国际						-
招商证券						-
JPMorgan Chase Bank (China) Company Limited						-

注：1、基金管理人选择交易单元的标准和程序如下：

(1) 选择标准： 资质雄厚，信誉良好，注册资本不少于 5 亿元人民币；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两年未因重大违规行为受到中国证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处罚；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具备基金运作所需要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 要，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 务；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的研究人 员，能及时为本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适当的地域分散化。

(2) 选择程序：(a) 服务评价；(b) 拟定备选交易单元；(c) 签约。

2、本报告期租用的证券公司交易单元新增的有：Essence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HK) Limited。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它证券投资。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关于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开放日的提示性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券报	2021-1-4
2	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4 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1-1-22
3	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年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1-3-31
4	关于华宝现金宝货币基金 E 类份额转换、赎回转申购、定期转换、定期赎回转申购业务费率优惠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021-4-15
5	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1 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1-4-22
6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华鑫证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021-5-27
7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及费率优惠的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021-6-23
8	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概要(更新)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1-7-14
9	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1-7-14
10	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2 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1-7-21

11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国金证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021-8-12
12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利得基金为代销机构及费率优惠的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021-8-18
13	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中期报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1-8-27
14	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券报	2021-10-14
15	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3 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1-10-27
16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华夏银行申购及定投申购费率调整活动的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021-11-18
17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021-12-23
18	关于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开放日的提示性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券报	2021-12-25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10607~20211231	-	12,536,147.09	-	12,536,147.09	21.95
	2	20210120~202110410	-	21,757,615.31	21,757,615.31	-	-
产品特有风险							
<p>报告期内本基金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超过 20%的情况。</p> <p>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情况下, 如该投资者集中赎回, 可能会增加基金的流动性风险。此外, 由于基金在遇到大额赎回的时候可能需要变现部分资产, 可能对持有资产的价格形成冲击, 增加基金的市场风险。基金管理人将专业审慎、勤勉尽责地运作基金资产, 加强防范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 保护持有人利益。</p>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监会批准基金设立的文件；
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基金管理人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13.2 存放地点

以上文件存于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办公场所备投资者查阅。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托管协议及基金的各种定期和临时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31 日